

内蒙古自治区地震局

货物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一带一路地震监测台网项目综合台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EZ202236

合同编号：HF-202212

内蒙古自治区地震局货物采购合同

内蒙古自治区地震局（以下简称需方）和内蒙古汇富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采购合同，共同信守。

一、采购合同文件

本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编号：EZ202236）；
2.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二、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采购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采购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采购合同标的

本采购合同的标的和数量为采购合同货物清单（同投标文件中投标产品价格明细表）中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数量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单价	总价	备注
1	智能电源控制器	凯恩通	KNT12116	30套	兰州市	兰州凯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天内	采购人指定地点	14500.00	435000.00	
2	胶体蓄电池	冠军	6GFMJ-100	15组	韶关市	广东志成冠军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天内	采购人指定地点	20800.00	312000.00	

3	设备 避雷器	威尔利	VOLE220AC-80	15 套	深 圳 市	深 圳 市 威 尔 利 实 业 有 限 公 司	合 同 签 订 后 60 个 日 历 天 内	采 购 人 指 定 地 点	7300.00	109500.00
			VOLE CP/20							
			VOLE CY10							
			VOLE B-L							
4	太阳 能供 电系 统	晶标	JRG-M300W	1组		深 圳 市 晶 日 光 电 新 能 源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合 同 签 订 后 60 个 日 历 天 内	采 购 人 指 定 地 点	8800.00	8800.00
总价										865300.00

四、采购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采购合同文件要求，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捌拾陆万伍仟叁佰元整（大写）元。该金额为含税价。

五、付款方式及条件

1. 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供方向需方提交合同金额的 10%（即：¥ 8.653 万元，大写：捌万陆仟伍佰叁拾元整）作为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到账后 7 个工作日内，供方向需方开具合同总金额 50% 预付款普通发票，需方向供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即：¥ 43.265 万元，大写：肆拾叁万贰仟陆佰伍拾元整）作为预付款；

3. 货到验收合格，需方确认后 10 个工作日内，供方向需方开具余款普通发票，需方向供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即：¥ 43.265 万元，大写：肆拾叁万贰仟陆佰伍拾元整），并无息退还供方履约保证金。

六、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后 90 个日历天；

2. 交货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地震局指定地点。

七、验收要求

1. 供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应当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等要求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 需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接收货物，在接收时对货物的品种、规格、性能、质量、数量、外观以及配件等进行验收；

3. 需方对货物的规格技术指标如有异议，应从验收结束之日起10日内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方式提出；

4. 验收通过后，需方向供方收取本采购合同所列明的销售发票等文件并在验收书上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作为验收合格、同意付款的依据。

八、违约责任

1. 供方逾期供货的，每逾期一天向需方支付逾期供货金额 0.5% 的违约金，逾期30日的，需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2. 供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约定的，供方无条件更换符合约定的货物，并按照最终提供合格货物的日期遵照前款承担违约责任，更换一次货物后仍不符合约定的，需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3. 需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天向供方支付逾期金额 0.5% 的违约金，逾期30日的，供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九、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产生的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需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 伍 份，(供应商 壹 份、采购代理机构 壹 份、内蒙古自治区地震局 叁 份)。

需方(公章): 内蒙古自治区地震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陈锋

地 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新城区哲里木路 80 号

联系人: 王树波

电 话: 13664882832

账户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地震局

开 户 行: 中国银行呼和浩特海东路支行

账 号: 149214491288

日期: 2022 年 12 月 26 日

供方(公章): 内蒙古汇富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王尚

地 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乌兰察布东路城建中专住宅
1 号楼 3 单元 1352

联系人: 王伟

电 话: 13789518816

账户名称: 内蒙古汇富商贸有限公司

开 户 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东影南
街支行

账 号: 149239479691

日期: 2022 年 12 月 26 日